

附件五

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退還保證金申請書

本人(單位)_____使用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，今已使用完畢並依約完整奉還場地，請無息退還原繳保證金新臺幣_____元整，檢附收據如下。

附存款行庫、戶名、帳號等明細表，請將退還之保證金匯入帳戶。

存款行庫	戶名	帳號	備註
銀行 分行			

此致

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

申請單位/人： (蓋章)

負責人： (蓋章)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收 據

茲收到 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 退還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使用保證金

新臺幣：_____萬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。

此致

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

單位名稱： (蓋章)

負責人： (蓋章)

統一編號/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